

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605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齐鲁证券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6.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72,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4,616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67,384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848.06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6,535.9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1〕473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62134.02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811.67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4401.92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备 注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路支行	1202020729920111858	665,350,000.94	0.00	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77818100158668		1,069,954.82	募集资金专户
	77818100162675		20,000,000.00	定期存款

河北赞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赞宇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沧州青县支行	0408002029300135582		22,949,216.92	募集资金专户
合 计		66,535.94	44,019,171.7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齐鲁证券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16 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路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子公司嘉兴赞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赞宇公司）连同保荐机构齐鲁证券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16 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文晖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子公司河北赞宇公司连同保荐机构齐鲁证券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8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1) 根据公司 2012 年 10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6,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并已于 2013 年 4 月 16 日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6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6 个月。

(2) 根据公司 2013 年 3 月 2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

用超募资金95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永久补充的流动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原材料、市场推广、研发投入等经营性支出。

(3) 根据公司2013年3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3年4月19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年产6万吨脂肪酸甲酯磺酸盐二期（3万吨）项目”实施内容、项目投资进度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500万元用于嘉兴赞宇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 根据公司2013年3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资河北赞宇并用于“年产6万吨绿色表面活性剂项目”建设的议案》，本期公司将7,000万元募集资金向河北赞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赞宇公司）增资，上述增资业经州骅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沧源会验报字（2013）第707号）。

(5) 公司根据2014年4月2日第三届第六次董事会和2014年4月23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超募资金28,620,324.73元（包括募集资金帐户产生的存款利息9,620,972.31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永久补充的流动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原材料等经营性支出。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2013年3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3年4月19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年产6万吨脂肪酸甲酯磺酸盐二期（3万吨）项目”实施内容、项目投资进度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项目中“脂肪酸甲酯生产”的实施，相应部分节余募集资金2,500万元已全部用于嘉兴赞宇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4年半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 八 月 二十一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72,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62,134.02				
募集资金净额：66,535.9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不包括各期期末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2,500.00						2011 年：5,661.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3.47%						2012 年：29,810.92				
						2013 年：19,228.51				
						2014 年 1-6 月：7,433.0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本年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 7.6 万吨脂肪醇聚氧乙烯醚硫酸钠（AES）项目	年产 7.6 万吨脂肪醇聚氧乙烯醚硫酸钠（AES）项目	15,000.00	15,000.00	1,365.53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0.00	2012 年 12 月
2	年产 6 万吨脂肪酸甲酯磺酸盐二期项目—3 万吨	年产 6 万吨脂肪酸甲酯磺酸盐二期项目—3 万吨	7,500.00	5,000.00	523.15	7,500.00	5,000.00	5,000.00	0.00	2013 年 5 月

3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3,500.00	3,500.00	117.37	3,500.00	3,500.00	1,393.00	2,107.00	2014年12月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			2,500.00	2,50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6,000.00	26,000.00	2,006.05	26,000.00	26,000.00	23,893.00	2,107.00	
	超募资金投向									
5	归还银行贷款			4,000.00			4,000.00	4,000.00		
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3,899.94	1,899.94		13,899.94	13,899.94		
7	河北赞宇增资（年产6万吨绿色表面活性剂项目）			7,000.00	3,527.06		7,000.00	4,705.08	2,294.92	2014年8月
8	四川赞宇增资			1,400.00			1,400.00	1,400.00		
9	收购杭州油化			14,236.00			14,236.00	14,236.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40,535.94	5,427.00		40,535.94	38,241.02	2,294.92	
	合 计			66,535.94	7,433.05	26,000.00	66,535.94	62,134.02	4,401.92	

- 1、年产7.6万吨脂肪醇聚氧乙烯醚硫酸钠（AES）项目工程2012年12月已完成，并正常生产，各项验收工作已完成。
- 2、年产6万吨脂肪酸甲酯磺酸盐二期项目—3万吨项目工程2013年5月已完成，并正常生产，各项验收工作已完成。
- 3、新建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地位于浙江省青山湖科技城，根据浙江省政府要求，青山湖科技城实行统一规划、设计，地下工程统一由临安市城建投资公司建造，该部分工程已于2012年10月完成，施工单位尚未和公司正式结算。本期支出为地上建设工程款。因科技城周边单位尚未完成地上建设，公司推迟装修等后续工程。项目预计完工时间至2014年12月。